

優惠存款計息校對系統作業使用者手冊

105.03.29

一、各機關校對作業：

- 操作步驟：至退休撫卹整合平臺，進入「優惠存款計息校對系統」>「機關校對作業」>「台銀優存資料查詢」



二、查詢優存資料：查詢退休人員優存計息資料

- 操作步驟：輸入【年度】(如：104)，【作業機關】為本機關，其他欄位無須填列。
- 點選【查詢優存資料】，系統會自動帶出本機關優存戶名單→再點選【查驗比對】。



三、比對查驗作業：

- 點選【查驗比對】後，系統會將台銀優存人員與「退休撫卹查驗系統」停發註記作比對，若有查驗停發之註記資料，並將停發註記顯示在本計息系統。
- 請各機關同仁比對項目：
 - 1、台銀優存名單人員 **是否為本機關退休人員或亡故人員**。
 - 2、人員 **姓名**。
 - 3、**身分證字號**。
 - 4、**計息期間起迄**。
- 若有異常，請於姓名欄位項下，點選【註記】欄位，下拉選單【異常原因】欄位，並請在【異常註記】欄位，用文字敘明異常情形，最後再點選【確定修改】以完成修正。

現在位置：首頁 > 優惠存款計息校對系統 > 機關校對作業 > 臺銀優存資料查詢

確定修改 返回

姓名	鄭 [REDACTED]
身分證號	A102 [REDACTED]
計息起迄	1031221 - 1040215
存款餘額	642900.00
可優存金額	0.00

1 異常原因
2 異常註記

** 異常註記長度 文字，**

- 備註：
 - 1、退休人員若有公務人員退休法第 23、24 條應停止或喪失領受月退休金情事者，停發退休金之日起等於停發優存利息，死亡人員自亡故之次日起，終止優惠存款。
 - 2、例如：若退休人員死亡日期為 1040115，但計息起迄日期為 1040215 止，表示計息期間錯列，請點選【異常原因】欄位為其他異常；【異常註記】欄位請填寫死亡日期 1040115，應為計息期間錯列。

四、完成校對作業：

- 操作步驟：各機關若比對優存資料無誤後，點選「校對」，一次勾選全部需校對資料；再點選【已校對勾選人員】，確認校對完成。

現在位置：首頁 > 優惠存款計息校對系統 > 臺銀優存資料查詢

查詢計息資料 取得實際可優存金額 查驗比對 機關比對 存款餘額更新回退休資料 已校對勾選人員 2

作業年度 103

身分證字號 [REDACTED]

作業機關 [REDACTED]

身份別 全部

資料範圍 全部

校對	操作	機關名稱	姓名	身分證號	計息起迄日期	日數	利率	差額利息	存款餘額	可優存金額	查驗停發	異常原因	異常註記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註記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1021221 1030330	99	14.80	57,812	1,420,000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註記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1030331 1031220	261	14.80	152,412	1,420,000				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註記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1021221 1030115	25	14.80	19,053	1,853,200				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註記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1030116 1031220	335	14.80	255,304	1,853,200				